**秦邮路-运河北路连通管道工程穿越京杭运河、大汪河、小运河等防洪影响评价咨询招标文件**

**一、招标人**

扬州市政管网有限公司

**二、招标项目**

秦邮路-运河北路连通管道工程穿越京杭运河、大汪河、小运河等防洪影响评价咨询

**三、建设地点及概况**

建设地点：扬州市广陵区

建设内容：新建秦邮路-运河北路连通管道2.3公里，管径DN600，部分管道穿越京杭运河、大汪河、小运河。

**四、招标内容**

完成秦邮路-运河北路连通管道工程穿越京杭运河、广陵区大汪河、小运河涉河建设方案防洪评价报告的送审及协助开展对应的评审，并取得水利行政主管部门的许可文件。

**五、资质要求**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效营业执照，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至今（以批复文件的时间为准）至少完成过1次类似防洪影响评价服务项目，并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文；

3、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具备咨询工程师资格或水利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

4、投标人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完成备案；

5、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信誉、经营状况良好，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编制及时间要求**

合同签订收到完整的前期资料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成果文件应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的规定。

**七、合同的签订与支付**

洪评报告通过水利行政主管部门主持召开的专家技术评审会，并取得相应的许可文件，招标人在收到中标人提供的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付款。付款时间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决定。

**八、招标控制价**

本项目的最高限价为16.5万元。中标价即为合同包干总价，合同总金额已含乙方为完成本项目产生的一切人工费、管理费、资料测绘、方案编制、专家评审费、评审场地租赁费、专家交通食宿费、误餐费、赶工费、利润和按国家规定应缴纳的税金等各类费用。

1.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二、评分标准**

|  |  |
| --- | --- |
| 项目 | 评分标准 |
| 报价(15分) | 本次投标报价采用固定总价报价形式。若有效投标文件＜5家时，取算术平均值，若有效投标文件≥5家时，去掉其中的1个最高价和1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评标价等于基准价的得满分；偏离基准价的相应扣减得分，投标报价与基准价相比的偏差率，每高1%扣0.3分，每低1%扣0.2分。 |
| 技术方案（60分） | 防洪影响评价实施方案 （20分） | 根据投标人防洪影响评价方案进行综合评审。评价方案思路清晰、明确、可行、措施得当，主要目标和任务明确、工作程序、工作标准、工作方法、工作内容等完整合理、科学严密，切实可行，项目实施方案、难点和重点分析表述清晰、严谨、合理、措施先进、具体，评价方案、评价图纸详细具体、评价深度满足项目审批的要求。得15-20分；评价方案思路较明确、可行，主要目标和任务基本明确、工作程序、工作标准、工作方法、工作内容等基本合理，难点和重点分析表述可行，措施基本有效，但部分不具体、不够系统或有瑕疵，评价方案、评价图纸内容比较详细，得7-14分；评价方案思路混乱，实施方案只进行了简单论述且脱离工作要点，存在较大瑕疵，难点和重点分析不可行，措施不具体、或有较大错误疏漏，评价方案、评价图纸内容不足，得0-6分。 |
| 服务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10分） | 根据投标人提出的服务质量及安全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审。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先进、具体、全面、可行；质量检查方法及技术手段科学、可行，能较好的把控质量；质量管理制度及保证措施全面合理；具有完备的安全管理制度及保障措施，配备固定的安全管理员，得7-10分；服务质量保障措施较具体、可行；质量检查方法及技术手段可行，能较好的把控质量；质量管理制度及保证措施合理；具有完备的安全管理制度及保障措施、有固定的安全管理员，得4-6分；服务质量保障措施、服务承诺质量目标基本不具体；质量检查方法及技术手段不可行；质量管理制度及安全保证措施不合理，得0-3分。 |
| 进度保证措施（10分） | 根据保证项目进度、实施周期的承诺及措施进行综合评审。确保项目进度的措施详细科学合理，实施周期完全满足或优于本项目要求的，得7-10分；确保项目进度的措施合理，实施周期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4-6分；进度的措施、实施周期基本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0-3分。 |
| 项目重难点分析（10分） | 根据项目重难点分析，重点难点解决方案，整体方案与建议的经济、合理、可行性等综合评审。重难点分析建议准确、有针对性，解决方案科学合理的，得7-10分；重难点分析建议准确，解决方案合理的，得4-6分；重难点分析建议不准确，解决方案不合理的，得0-3分。 |
| 合理化建议 （10分） | 投标人对本项目提供的合理化建议进行综合评审。合理化建议内容具体、可行，服务内容有针对性的，得7-10分；合理化建议内容可行的，得4-6分；合理化建议内容不可行的，得0-3分。 |
| 业绩（15分） | 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类似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5分，满分15分，不能与资质要求中的业绩重复。（须同时提供(1)咨询合同、(2)相关批复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所提供证明材料应能符合业绩认定要求，业绩有效期以批复文件的时间为准。） |
| 项目组人员 配置(10分) | 人员配置 （10分） | 1、拟派项目组其他成员：（1）项目组其他成员具备注册咨询工程师证书的，有1人得2分，满分4分；（2）具备高级及以上职称的有1人得3分，中级职称的有1人得2分，满分6分。（提供项目人员的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注：所配备的项目组人员均须具备投标供应商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2024年1月-2024年3月）中任一月的养老保险证明。 |

**十、投标文件组成**

（1）投标函；

（2）针对本工程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3）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4）投标文件资料真实性承诺书；

（5）企业营业执照及其他资格审查需要的材料；

（6）项目组成员一览表；

（7）由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人为投标项目负责人缴纳的2024年1月～ 2024年3月养老保险费用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已取消书面证明采用网上自助查询方式的，如当地社保管理部门明确的最大查询期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月份不一致时，须提供社保管理部门的文件规定。

上述材料装订成册，一正二副加盖投标人公章，并密封，封袋上应写明招标人名称、工程名称，并用U盘提供电子版文件。

**十一、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地点：**

1、投标人请于2024年4月28日下午17时前将投标文件送至扬州市政管网有限公司工程建设处（扬州市广陵区汤汪路183号）；

2、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须携带其身份证参加投标；

3、超过投标书递交截止时间送达的标书招标人不予接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十二、招标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孙凌

电 话：0514-82899360

一 、投标函

招标人：

1、根据贵方 的招标文件，遵照《民法典》的规定，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件、技术规范、图纸和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 元价格（含税 %）投标，如期完成贵方约定内容。

2、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3、我方承诺为本工程投入的项目人员符合贵公司相关规定，如有虚假，我方愿接受业主的相关处罚，并记入企业的诚信管理档案。

投标人： (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行地址：

日期： 2024 年 4 月 日

**法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_\_\_\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_\_\_\_\_\_\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项目编号）号（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被授权人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 \_\_

联系电话（手机）：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地址：

日期：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承诺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对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二、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开展采购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三、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自觉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严格遵守信用信息公示相关规定，向社会公示信用信息；

八、在“信用中国”和“ 扬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扬州市政管网有限公司网站”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九、如违反承诺，自愿接受管理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同意将违反承诺的行为作为不良记录记入信用档案，依法依规进行信息公示，并承担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十、本承诺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投标人参加投标确认函**

扬州市政管网有限公司：

本单位将参加贵公司于 月 日投标截止的项目名称为 项目的投标，特发函确认。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

**投标人联系表**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单位地址 |  |
| 法定代表人 |  | 邮 编 |  |
| 单位电话 |  | 传真号码 |  |
| 项目联系人 |  | 邮 箱 |  |
| 联系人电话 |  | 联系人手机 |  |
| 所投项目名称/标包 |  |

**备注：1、请准备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如实填写（以上信息均为必填内容）后将原件送至扬州市政管网有限公司二楼工程建设处（扬州市广陵区汤汪路183号）。**

 **2、因投标人填写有误，造成以上信息资料的不实将由投标人承担责任。**